**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博士班**

論文計畫書口試注意事項

一、請依照入學當年度之入學手冊規定舉行論文計畫書口試。

二、請最遲於口試前兩周將論文研究計畫書(請裝訂成冊，封面及書背請註明：OOO博士論文研究計畫書及申請日期)及「論文計畫書口試申請表」送交系辦公室審核，審核完畢後，承辦人應將申請表掃描並E-mail予申請人留存。

審核通過者，請如期舉行口試；審核未通過者，請依審核結果修正或擇日再重提申請。

三、經費申請：

 (一)口試費-校外委員一場新台幣1,600元核實報銷。

(二)交通費依口試委員所在學校之車站至斗六車站之自強號來回票價或其他公共運輸票價核實報銷。

(三)因實施二代健保，避免未扣除個人負擔部分，請統一由學校匯款予口試委員。

(四)若委員未曾前來本校口試者，請於口試前或口試當天提供存摺封面影本，並請填寫「校外人士金融機構劃帳發款申請表」，送交出納組建立匯款帳號。

(五)以上經費申請僅限校外委員，校內委員不可申報經費。

四、口試地點應於校本部舉行，請至系辦公室洽工讀生登記借用口試教室及所需之設備，惟消耗性物品請自行準備。

五、口試時，應全程錄音，錄音檔請於口試結束後將檔案繳回系辦。

六、口試完畢後，請將「論文計畫書口試審核表」、每位委員之「論文計畫書口試評分表」及收據送交系辦公室。

七、口試委員變更時，請填寫「論文計畫書口試委員異動申請表」送交系辦公室。

八、因故須取消口試者，請最遲於口試前一天將「論文計畫書口試撤銷申請表」送交系辦公室。

九、論文計畫書口試以一百分為滿分，七十分為及格。但有三分之一以上委員評定不及格者以不及格論。成績不及格者，得於次學期起申請重考。

十、因論文計畫書口試與學位考試至少需間隔一學期，請留意修業年限是否符合規定。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博士班論文計畫書口試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學年/學期 |  | 資格考通過學期 | 1.財務會計理論研討學年 學期2.管理會計理論研討學年 學期3.審計理論研討學年 學期 |
| 申請人姓名 |  |
| 學 號 |  |
| 論文題目 |  |
| 口試委員註1博士論文計畫書口試委員會設置委員五人至九人；所外委員須三分之一(含)以上註2博士論文口試委員職稱為副教授以下者，需提系務會議審議資格(欄位不足者，請自行增加) | 姓　　名 | 校內/校外 | 服務單位/職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口試時間 |  年 月 日 ： ～ ：  | 口試教室 |  |
| 申請人簽章 |  | 行動電話 |  |
| 指導教授簽章 |  | 共同指導教授簽章 |  |
| 博士班委員會召集人簽章 |  | 系主任簽章 |  |

備註：本申請表請最遲於口試前二週送至系辦公室。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博士班**

論文計畫書口試審核表

|  |  |  |  |
| --- | --- | --- | --- |
| 學生姓名 |  | 學號 |  |
| 論文題目 |  |
| 口試日期 |  | 地點 |  |
| 審核通過（請勾選） | 是 □否□  | 口試委員簽章 | 博士班委員會召集人簽章 | 系主任簽章 |
|  |  |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博士班**

論文計畫書口試評分表

|  |  |  |  |
| --- | --- | --- | --- |
| 學生姓名 |  | 學號 |  |
| 論文題目： |
| 具體評語： |
| 審核結果（請勾選） | 通　過 □不通過 □ | 口試委員簽章： |
| 備註：70分以上為通過 | 口試日期： 年 月 日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博士班**

論文計畫書口試委員異動申請表

|  |  |  |  |
| --- | --- | --- | --- |
| 學年/學期 |  | 申請日期 |  |
| 申請人姓名 |  | 學 號 |  |
| 異動委員及異動緣由說明 |  |
| 異動後新聘委員（欄位不足者，請自行增加） | 姓　　名 | 校內/校外 | 服務單位/職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人簽章 |  | 行動電話 |  |
| 指導老師簽章 |  | 共同指導教授簽章 |  |
| 博士班委員會召集人簽章 |  | 系主任簽章 |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博士班**

論文計畫書口試撤銷申請表

|  |  |  |  |
| --- | --- | --- | --- |
| 學年/學期 |  | 申請日期 |  |
| 申請人姓名 |  | 學 號 |  |
| 論文題目 |  |
| 撤銷原因說明： |
| 申請人簽章 |  |
| 指導老師簽章 |  |
| 博士班委員會召集人簽章 |  |
| 系主任簽章 |  |

備註：本申請表請最遲於口試前一天送至系辦公室。

收 據

範例

茲 收 到 國 立 雲 林 科 技 大 學

新 台 幣 零 萬 壹 仟 陸 佰 零 拾 零 元 整

事由：□ □ □ □ □ □ □ □ ■ 數量：1 **個人負擔**

 鐘 演 出 工 交 臨 問 行工　　 博士論 　 單位：場 **補充保費$**

 點 講 席 讀 通 時 卷 政作 文口試 單價：＄1,600

費 費 費 費 費 工 費 支費 **單位負擔**

 資 援 費　　　合計：＄1,600 **補充保費$**

|  |  |  |  |
| --- | --- | --- | --- |
| 具領人 | 李 明 峰 老師 | 簽章 |  |
| 員工編號或學號 |  |
| 服務機關 |  | 職稱 |  |
| 地 址 | 台北 縣/市 中正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金門路/街 段 150 巷 弄 9 號 樓之 |
| 身份證字號 | J | 1 | 2 | 0 | ＊ | ＊ | ＊ | ＊ | ＊ | ＊ | 連絡電話 | 0922-\*\*\*\*\* |
| 日 期 | 106年 6 月 19 日 | 備 註 | 張三丰 D10122\*\*\*\* |

（■併年終所得。□扣繳税額 元，實付 元。 ）

※單次給付超過5,000元，須扣2%補充健保費

收 據

茲 收 到 國 立 雲 林 科 技 大 學

新 台 幣 零 萬 壹 仟 零 佰 伍 拾 肆 元 整

事由：□ □ □ □ ■ □ □ □ □ 數量：2 **個人負擔**

 鐘 演 出 工 交 臨 問 行工　　 碩士論 　 單位：趟 **補充保費$0**

 點 講 席 讀 通 時 卷 政作 文口試 單價：＄5,27

費 費 費 費 費 工 費 支費 **單位負擔**

 資 援 費　　　合計：＄1,054 **補充保費$0**

|  |  |  |  |
| --- | --- | --- | --- |
| 具領人 | 李 明 峰 老師 | 簽章 |  |
| 員工編號或學號 |  |
| 服務機關 |  | 職稱 |  |
| 地 址 | 台北 縣/市 中正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金門路/街 段 150 巷 弄 9 號 樓之 |
| 身份證字號 | J | 1 | 2 | 0 | ＊ | ＊ | ＊ | ＊ | ＊ | ＊ | 連絡電話 | 0922-\*\*\*\*\*\* |
| 日 期 | 106年 6 月 19 日 | 備 註 | 台北-斗六自強號 |

（■併年終所得。□扣繳税額 元，實付 元。 ）

※單次給付超過5,000元，須扣2%補充健保費

收 據

茲 收 到 國 立 雲 林 科 技 大 學

新 台 幣 零 萬 壹 仟 陸 佰 零 拾 零 元 整

事由：□ □ □ □ □ □ □ □ ■ 數量： 1 **個人負擔**

 鐘 演 出 工 交 臨 問 行工　　 博士論 　 單位：場 **補充保費$0**

 點 講 席 讀 通 時 卷 政作 文口試 單價：＄ 1600

費 費 費 費 費 工 費 支費 **單位負擔**

 資 援 費　　　合計：＄ 11600 **補充保費$0**

|  |  |  |  |
| --- | --- | --- | --- |
| 具領人 |   | 簽章 |  |
| 員工編號或學號 |  |
| 服務機關 |  | 職稱 |  |
| 地 址 |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
| 身份證字號 |  |  |  |  |  |  |  |  |  |  | 連絡電話 |  |
| 日 期 |  年 月 日 | 備 註 |  |

（■併年終所得。□扣繳税額 元，實付 元。 ）

※單次給付超過5,000元，須扣2%補充健保費

收 據

茲 收 到 國 立 雲 林 科 技 大 學

新 台 幣 零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事由：□ □ □ □ ■ □ □ □ □ 數量：2 **個人負擔**

 鐘 演 出 工 交 臨 問 行工　　 博士論 　 單位：趟 **補充保費$0**

 點 講 席 讀 通 時 卷 政作 文口試 單價：＄

費 費 費 費 費 工 費 支費 **單位負擔**

 資 援 費　　　合計：＄ **補充保費$0**

|  |  |  |  |
| --- | --- | --- | --- |
| 具領人 |   | 簽章 |  |
| 員工編號或學號 |  |
| 服務機關 |  | 職稱 |  |
| 地 址 |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
| 身份證字號 |  |  |  |  |  |  |  |  |  |  | 連絡電話 |  |
| 日 期 |  年 月 日 | 備 註 |  |

（■併年終所得。□扣繳税額 元，實付 元。 ）

※單次給付超過5,000元，須扣2%補充健保費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校外人士金融機構劃帳發款申請表

◎本表請送回出納組或傳真至(05)531-2167，以利建檔及後續付款作業。 表單980325

|  |  |  |  |
| --- | --- | --- | --- |
| 申請人姓名 |  | 聯絡電話 |  |
| 身份證字號或外籍人士居留證號碼 |  |  |  |  |  |  |  |  |  |  |
| 地址(郵寄扣繳憑單用外籍人士請填在台地址) | □□□  |
| E-mail (匯款通知用) |  (字跡端正請勿空白)   |
|  （下一列為本校各系兼課教師其他必填資訊） |
| 雲科大員工編號 |  | 兼課系所 |  | 職稱 |  |
| 銀行分行 |  □ 郵局 或 銀行 分行 |
| 銀行帳號 |  |  |  |  |  |  |  |  |  |  |  |  |  |  |
| **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處** 1-隨表請務必附存摺帳號影本存證 2-外籍人士另請檢附居留證及護照影本 |

|  |
| --- |
| 申請人瞭解並同意提供上列資料俾便本校匯款、及製作扣繳憑單專用。 |